

· 文化产业研究 ·

旅游开发下古村落原真性保护路径探索

——以山东省朱家峪村为例

李 建

(济南大学 历史与文化产业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22)

[摘要]近几年来,随着城镇化和现代化的发展,人们愈加渴求摆脱嘈杂的都市生活,返璞归真,体验原汁原味的传统文化,这促使古村落旅游迅速成长为我国旅游市场上的重要阵营。然而,在旅游开发中不少古村落逐渐变得面目全非、千疮百孔。无论从文化遗产保护的角度还是旅游者体验的角度,原真性都是最根本的追求。只有使古村落的原真性得以保持和延续,古村落才有不竭的魅力和吸引力。通过对山东省朱家峪村在旅游开发下原真性破坏状况的分析及保护措施探索,可为我国古村落旅游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借鉴和启发。

[关键词] 旅游开发;古村落;原真性;保护

[中图分类号] K87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3842(2018)04-0144-07

古村落是人类聚居的基本形式,是传统地域文化的集中体现。随着城镇化和现代化的发展,人们愈加渴求摆脱嘈杂的都市生活,返璞归真探寻人类的足迹,体验原汁原味的传统文化,古村落成为人们的不二选择。在这种背景下,古村落旅游迅速成长为旅游市场中的重要部分。然而,开发(尤其是先期开发)就意味着对古村落最初状态的改变,势必使古村落的原真性遭到破坏。但如果只是一味保护,古村落也失去了其存在的意义和价值。本文从“原真性”角度出发,探讨古村落可持续发展的路径。

一、原真性的含义及其发展

(一) 遗产保护中的原真性

“原真性”是对英文 authenticity 的翻译,主要有原始的、原创的、第一手的、非复制、非仿造等意思。该词源于中世纪的欧洲,早先用来指宗教经本及宗教遗物的真实性和权威性。国内遗产界最早使用“真实性”一词,但近些年来多数学者认为“原真性”不仅在译法上优于“真实性”,而且从字面上更能体现原状、本真的意思^①。

“原真性”的含义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演变,主要体现在几个国际遗产保护文件中。作为遗产保护领域中的术语,原真性最早出现在《威尼斯宪章》。该宪章虽然未对“原真性”做概念性阐述,

[基金项目] 本文系山东省社科规划项目“古村落原真性保护与旅游开发的路径探索”(项目编号:16DLYJ01)、济南大学博士基金项目“我国政府与民众在文化遗产管理中的角色研究”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李建,济南大学历史与文化产业学院讲师,博士。

^①张成渝:《“真实性”和“原真性”辨析》,《建筑学报》,2010年第S2期;徐嵩龄:《第三国策:论中国文化与自然遗产保护》,北京: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03—124页。

只是在序言中表述为将文化遗产“真实地、完整地传下去是我们的职责”^①,但是在遗产保护的具体操作层面上却多有体现和落实。如其中规定“决不能改变建筑的布局或装饰”(第五条),“凡传统环境存在的地方必须予以保存,绝不允许任何导致改变主体和颜色关系的新建、拆除或改动”(第六条),“古迹不能与其所见证的历史和其产生的环境分离”(第七条),这些均是维护遗产原真性的具体措施。可以说《威尼斯宪章》为以后的文化遗产保护奠定了“原真性”这一重要思想基础。

原真性概念发展的第二个里程碑是1994年在日本通过的《奈良真实性文件》(简称《奈良文件》),这也是有关原真性问题最重要的国际文献。随着遗产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针对西方遗产保护而制定的《威尼斯宪章》已难以适应以木结构为主要遗产的亚洲。尤其在一个日益受到全球化以及同质化力量影响的世界,在保护实践中纳入原真性,才能理清并阐明人类的集体记忆^②。《奈良文件》对原真性提出了较为完整的概念框架,即原真性的评判可通过形式与设计、材料与物质、用途与功能、传统与技术、地点与背景、精神与感情以及其他内在或外在因素。同时,文件指出将文化遗产的价值和原真性评价,置于固定的标准之中是不可能的;而应尊重所有文化,在相关文化背景之下来对遗产项目进行考虑和评判^③。

原真性受到普遍关注和重视,体现在2005年联合国世界遗产委员会修订的《实施世界遗产公约操作指南》。原真性概念最早被世界遗产委员会采用并出现于《操作指南》是在1997年,它基本上是对《威尼斯宪章》中原真性思想的概括。最新版的《操作指南》是2005年“第28届世界遗产大会”(中国苏州,2004)后推出的,它接纳了《奈良文件》关于原真性概念的全部思想,并做了更准确和细致的表述和拓展,因而具有里程碑意义^④。《操作指南》(2005)明确指出“申报的遗产必须具备真实性”,遗产的真实性主要体现在:外形和设计、材料和实体、用途和功能、传统、技术和管理体制、位置和背景环境、语言和其他形式的非物质遗产、精神和感觉以及其他内外因素^⑤。遗产价值的真实性程度取决于信息价值来源的真实度或可信度,这些“信息来源”指所有物质的、书面的、口头和图形的信息。2005年的《操作指南》将非物质遗产、管理体制、精神和感觉等纳入到遗产原真性范围中,使原真性的概念更为丰富。由于世界遗产组织及其公约的权威性和在世界遗产保护中的重要地位,《操作指南》对原真性概念的吸纳使该保护原则得到更广泛的认同。

基于国际上对文化遗产原真性的强调,结合中国文物古迹保护的具体情况和长期的经验积累,2000年国家文物局颁布了《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2015年又重新修订。在第二章保护原则中,明确指出“不改变原状是文物古迹保护的要点。它意味着真实、完整地保护文物古迹在历史过程中形成的价值及其体现这种价值的状态,有效地保护文物古迹的历史、文化环境,并通过保护延续相关的文化传统”。“不改变原状”也就是维持文物古迹的原始、本真面貌。《准则》第10条进一步对原真性做了详细阐述,指出“原真性是指文物古迹本身的材料、工艺、设计以及环境和它所反映的历史、文化、社会等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对文物古迹的保护就是保护这些信息及其来源的真实性。与文物古迹相关的文化传统的延续同样也是对真实性的保护”。《准则》不仅强调了维护遗产原真性的重要,而且详细阐述了原真性的具体含义和体现,对遗产保护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二) 旅游领域里的原真性

旅游研究领域的原真性概念来源于哲学领域的人类存在主义研究,美国社会学家 MacCannell

^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等编:《国际文化遗产保护文件选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年2次印刷版,第52页。

^②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等编:《奈良真实性文件·序言》,《国际文化遗产保护文件选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年2次印刷版,第141页,第142页。

^④徐嵩龄:《遗产原真性·旅游者价值观偏好·遗产旅游原真性》,《旅游学刊》,2008年第4期。

^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等编:《实施〈保护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公约〉的操作指南》,《国际文化遗产保护文件选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年2次印刷版,第280页。

最早将原真性概念延伸到旅游研究中(1973),并很快成为一个热门话题。旅游界基于遗产界对其遗产破坏的“非原真性”的批评,发展出自己旅游原真性概念的认识,并开辟了新的研究视角,即“旅游者体验”视角。旅游研究中的原真性主要有“客观主义原真性”“建构主义原真性”“后现代主义原真性”“存在主义原真性”几种提法,学者张朝枝、徐嵩龄对每种形式的原真性体验有较为详细的介绍^①,此处不再赘述。无论属于何种类型的原真性体验,游客都渴望获得有关古村落的真实信息。而这些信息一方面由旅游开发商通过旅游产品(即开发后的古村落)传递给游客,一方面游客也可通过电视、旅游宣传广告、书刊等媒介获得。旅游研究领域里的原真性并不是一个“静止、客观、固定的标准”或“某种产品或吸引物的固有属性”,它往往是主观的、建构的以及不断发展和被创造的^②。

遗产保护领域的原真性概念是以考古学、历史学、博物馆学为基础,而旅游研究领域的原真性概念则是以社会学为基础,学科背景不同,两者关注的问题自然也不尽相同。尽管二者存在争论的根本在于对原真性理解的差异,但不可否认遗产旅游的开展,确实对其原真性带来了诸多挑战。

二、朱家峪原真性保护面临的挑战

古村落又称传统村落,其蕴藏着丰富的历史信息和文化景观,是中国农耕文明的遗产,是地方传统文化的重要体现。从精神价值看,它是中华文化重要的根基之一,是乡愁的载体^③。传统村落之所以能够较完整地保存至今,大多因为较少受到外界因素的干扰,这也意味着这些村落经济发展相对落后。而当前在旅游市场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多种因素致使村落旅游势不可挡。很多传统村落已经把旅游当作唯一的脱贫与致富之路。于是,快速上马和粗鄙化的旅游开发,对传统村落造成新的破坏性冲击”^④。这种冲击是多方面的,对古村落原真性的破坏则是最直接、最致命的。下面以山东省章丘市朱家峪村为例进行具体分析。

朱家峪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深厚的文化底蕴,早在 3900 年前已有先民在此繁衍生息。朱家峪,原名城角峪,后改名为富山峪。明朝洪武初年,朱良盛携眷属由河北枣强迁入该村,因朱系国姓,即与明太祖朱元璋同宗,故将富山峪改名为朱家峪^⑤。自明代至今,朱家峪虽经六百余年沧桑之变,但仍较完整地保留着原来的古门、古哨、古桥、古道、古祠、古庙、古宅、古校,被誉为“齐鲁第一古村,江北聚落标本”。2005 年,朱家峪村被确立为中国历史文化名村,这是当时山东省唯一列入其中的村落;2012 年,朱家峪村被列入第一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2007 年电视剧《闯关东》的热播,使朱家峪一度成为省内外知名度较高的古村落景区。自 2000 年,官庄乡政府开始对朱家峪进行保护性开发;2004—2010 年,鲁能集团整体承包经营,但后来投资方与村民、当地政府因利益分配问题而分道扬镳,随后由章丘市政府委托官庄镇政府重新接管;2013 年又由章丘市政府全资的百脉文化旅游产业公司开发经营,先后投入 2 亿元对朱家峪景区进行改造提升。目前,朱家峪成为国家 4A 级景区,来访游客不断增多。旅游开发为当地带来经济收益的同时,也使古村落的原真性受到破坏,并继续面临威胁。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 村落环境

2005 年《实施世界遗产公约操作指南》指出遗产原真性的体现还包括其位置和背景环境。古

^①张朝枝:《原真性理解:旅游与遗产保护视角的演变与差异》,《旅游学刊》,2008 年第 1 期;徐嵩龄:《遗产原真性·旅游者价值观偏好·遗产旅游原真性》,《旅游学刊》,2008 年第 4 期。

^②张朝枝:《原真性理解:旅游与遗产保护视角的演变与差异》,《旅游学刊》,2008 年第 1 期。

^③④冯骥才:《为传统村落保护鼓与呼》,《中国文物报》,2017 年 3 月 6 日。

^⑤温莹蕾,游小文:《齐鲁古村朱家峪的特色分析》,《四川建筑》,2007 年第 2 期。

村落作为一种聚落形式,环境的原真性对古村落至关重要。这里的环境不仅指自然环境,还包括人文环境。就自然环境而言,村落与周边自然环境有着密切的关系。这是因为我国先民在村落选址时有着严格的法则,朱家峪三面环山、一面向水,村落被群山包围,配合植被山脉形成天然的多层次景观带,整体环境符合道家回归自然的思想^①。从生产和生活方面看,古村落是农耕文明遗留的产物,朱家峪的先民们在此亦是以农业为生。村落只有北面是平原,其他三面环山被开垦成梯田。现如今,由于生产方式的改变,朱家峪的村民们不再单纯依靠农业,山岭上贫瘠的梯田已不复存在。另外,作为朱家峪重要耕作地的北部平原,除了被新村占用外,大部分改建成旅游配套设施——旅游接待处、停车场等。

自然环境或可通过人为干预保持或恢复原貌,而人文环境的变迁则是势不可挡。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观念的变迁,植根于中国传统农耕社会中的思想、文化逐渐远离人们的日常生活。朱家峪作为中国具有代表性的古村落,曾有着丰厚的传统文化。一是宗族文化。家族祠堂是宗族文化的物质遗留,是汉族人祭祀祖先或先贤的场所。同时,家祠还兼有婚、丧、寿、喜等仪式之用,古时还作家族议事场所。中国农耕社会大多是以血缘或婚姻关系为纽带聚居而成的,朱家峪也是如此。村里主要有朱、李、赵三个大家族,其中又以朱姓规模最大,如今朱氏家祠作为村内规模最大的祠堂,其建筑格局仍较完好地保存着。朱家峪的另一传统文化特征是浓厚的耕读文化。在农村,“耕读传家”“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是人们所认同的出人头地的唯一出路。受此文化影响,朱家峪人极力倡导办学,以实现“耕读传家”的梦想。从明代到建国前夕,朱家峪曾相继设立过大小私塾20余处。民国期间,积极兴办新式学堂,先后创办了文峰小学、女子学校和山阴小学。可以说,宗族文化、耕读文化以及传统的农耕文化成为朱家峪人文环境的主要组成部分。然而,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们观念的更新,如今的祠堂已成为摆设,村中学堂也废弃不用,村民也不再以耕种为生。自旅游开发后,不少村民从事起餐饮、住宿等生意,村中规模不等的饭店有几十家,设置醒目的招牌以吸引游客前往。一些年事稍长者则主要在路边向游客售卖山货、农家特产、冷饮及小吃等,甚至还有一些毫无特色的从外边批发来的小玩意。在旅游活动的带动下,村落里商业文化浓厚。

此外,自上世纪七八十年代,朱家峪村民开始从古村落北面平原地区建立新村,大部分村民陆续迁出。这一方面使古村落由于受到较少的人为干扰而较完整地保存下来,另一方面也造成了古村落的空心化。没有了村民,村里原有的传统民俗民风也得不到延续,整个村子没有了生命力,丧失了作为传统文化“活化石”的功能^②。

(二) 村落格局

根据《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对原真性的阐述,文物古迹原状就是要维持“实施保护工程之前的状态”。朱家峪被确定为国家历史文化名村后,尤其是电视剧《闯关东》的热播,使古村落知名度提高,作为旅游资源的吸引力也有所增强。经过近20年的旅游开发,朱家峪村作为旅游目的地其格局已发生了一定变化。鲁能集团承包期间,先后在村内新建了4处仿古四合院、3处餐饮住宿设施和四星级厕所,虽然这些建筑的样式尽量与古村落风格相一致,但其体积庞大、装饰过新,不仅严重影响了古村落的历史风貌,而且改变了原有的村落格局。另外,2007年电视剧《闯关东》的热播,使闯关东文化为多数人所知。为了满足游客对这一文化的了解和体验,旅游开发部门在古村落里建立了闯关东体验馆,从村北的大门(又称礼门)一进入便可映入眼帘。该建筑体量庞大,虽然色彩暗淡,但其建筑式样则与村落中的民居迥然不同,难以融为一体。

村落的布局以及建筑形制都是在历史中逐渐形成的,并且与人们的日常生活、思想观念密切相关。朱家峪的村落布局除了受到自然环境的影响,形成高低错落、南北狭长的线性布局外,每座建

^①孙以栋,肖金:《朱家峪古村落选址与格局研究》,《山东农业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3年第1期。

^②王玉,尹欣馨:《山东省古村落文化资源的保护与开发——以朱家峪为例》,《山东社会科学》,2015年第6期。

筑在村中的位置、规模、装饰等也受到历史和文化的影 响。如朱氏家祠是族人祭祀祖先的地方,是集全族人之力而修建的,因此,其建筑形制较其他单体建筑要高大宽阔一些,而且该建筑位于村中南北纵向主干路上,地理位置优越。而每座民居的规模、装饰也是当时村民社会地位、经济能力的体现。此外,每个聚落内部经过较长时间的发展,都会形成特定的居住空间、公共活动空间的划分。新建的大体积建筑无疑会改变这种格局,从而影响人们对村落空间划分的理解,破坏了村落的历史面貌。

(三) 单体建筑

随着旅游活动的开展,古村落中单体建筑的原真性也发生了变化。据统计,古村落中原有清末民初时期的建筑达二百多处,除了因无人居住而年久失修至破漏、坍塌外,还有一部分则因用于从事餐饮、住宿等商业活动而遭到破坏。

我国的传统民居建筑很多采用夯土筑墙,经过多年的风吹雨淋,部分出现风化、脱落乃至倒塌。此外,屋顶的木质架构也会因历史、虫害等原因出现破损。然而,正如我国遗产保护专家阮仪三先生所言:“文化遗产保护面临的 最大敌人不是风霜雨雪等不可抗拒的自然力量,也不是完全缺乏相应的保护技术,而是各种片面和错误的认识观念。”^①随着古村落旅游规模的扩大,不少村民为了使这些建筑符合为游客服务的要求,对房屋进行不同程度的修葺。在调查中发现,有些餐馆甚至对古建筑进行了翻盖,虽然原有的瓦片、瓦当、木质窗户被继续使用,但其他都采用了新的建筑材料,墙面也被大面积粉刷成白色。另外,一些作为景点的建筑,如朱氏家祠、举人故居等,为了向游人开放都做过不同程度的修葺,有的甚至是重建,但未做任何说明和区分,这明显违背了《中国文物保护准则》中对保持遗产原真性的要求,即维持其“实施保护工程之前的状态”这一规定。

三、朱家峪原真性保护建议

古村落是我国文化遗产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们了解地域文化、农耕文明的重要途径。近几年来,随着古村落旅游的兴起,除社会价值外,其经济价值也日渐突出。虽然一味地单纯强调保护不利于古村落价值的充分发挥,然而,因过分开 发而破坏其原真性必将难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古村落只有保持自身的原真性,才能将其所具有的独特历史、艺术、文化等价值真实、完整地传递给观众,才能使人体 会到独特的地域文化,从而避免“千村一面”现象的出现。针对朱家峪原真性所面临的挑战,提出以下建议:

(一) 建立完备的保护机制

首先,在古村落的保护和开发中,政府必须处于主导地位。为了加快朱家峪的旅游发展,同时解决政府资金不足的问题,朱家峪曾由鲁能集团整体承包经营。在此期间,当地政府将古村落的保护、开发等事宜交由开发商。对企业而言,获取经济效益是他们的首要目标,这必然造成重开发而轻保护的局 面。鲁能集团忽视古村落的原真性保护,不仅在村落中设置必要的旅游设施,而且新建了四座规模较大的四合院,改变了古村落的历史面貌和整体布局。这种模式下的开发最多只能获利短期效益,难以实现长期的可持续发展。因此,政府必须拥有对古村落的所有权和监管权,严格审核企业的规划书,并经专家论证后方可实施,以防止开发商的不当措施造成对古村落环境、布局的毁坏。

其次,在国家文物古迹保护法规的基础上,根据古村落的具体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保护规章。遗产的原真性体现在它的外形和设计、材料和实体等方面。为此,对古村落中有价值的建筑应实行登记、拍照制度,并规定其结构、外部装饰等都不得随意变动,如需修葺必须上报,经同意后方可在

^①阮仪三,林林:《文化遗产保护的 原真性原则》,《同济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 年第 2 期。

专业人士的指导和监督下进行。村民如不遵守保护规章,政府有权回收或购买,对村民进行适当安置或补偿。

再次,重视专家在古村落保护中的作用。文化遗产保护有着较强的专业性和技术性,尤其是古村落保护,涉及考古学、历史学、人类学、民俗学、建筑学、材料学、艺术等多个学科。任何一个古村落都是独一无二的,任何的改建都是不可逆的。为了最大程度维持古村落的原真性,在保护开发中所做的改动,都需事先经专家进行严格论证,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实施村民参与机制

古村落的居民世代生活其中,他们才是真正的主人,是古村落历史文化的继承者、传达者和讲述者。同样,他们也有权利和责任维护祖先遗留下来的宝贵财富。当前,我国一些处于开发状态的古村落,其原真性遭到不同程度的毁坏,原因之一就是村民的置之不理。旅游活动的开展不但没有给村民带来任何好处,反而使他们的正常生活受到干扰。古村落虽然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但由于村民被排除在利益分配之外,因此他们对一些商业行为所造成的古村落原真性的破坏也漠不关心。

在调查中发现,朱家峪的村民除了向游客提供服务而获取一些收益外,他们未从旅游开发部门获得任何好处。村民们虽然对开发者及游客未表现出不满或憎恶,但他们对维持古村落的原真性却没有任何兴趣,村落中那些翻建及新建的建筑便是例证。长此以往,古村落恐怕不复存在。

古村落旅游除了那些有形的物质遗存外,还有生活在其中的人及其所传承的文化。如果没有这些,古村落旅游将难以开展。对古村落的保护和开发都不应将村民排除在外,而应建立村民参与机制。一是要加强宣传教育,使村民认识到古村落的价值所在以及维持其原真性的重要性;同时,向村民传达文化遗产保护的法律法规,使他们意识到保护古村落是他们的责任和义务,并让他们参与古村落的一些保护活动。二是村民参与到古村落的开发中。一方面,作为古村落的主人,村民有权了解开发商的规划方案,并提出修改建议,因为这些规划将直接影响他们的生产和生活;另一方面,村民除了通过服务游客获得收入外,开发商还应采取年终分红的制度,让村民切实感受到古村落给他们带来的好处。通过村民参与,使村落的兴衰和存亡与其息息相关,从而提高他们的保护热情。

(三) 活化传统文化

古村落原真性不仅体现在村落选址、建筑、道路、水系等物质实体上,还包括其中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精神和感觉”^①。非物质文化遗产主要指习俗、信仰、传说、故事、歌谣、技艺、戏剧等,除此之外,传统村落的精神遗产中还有大量独特的历史记忆、宗族传衍、俚语方言、乡约乡规等,它们作为一种独特的精神文化内涵,使村落文化厚重鲜明。

原住民是古村落民俗风貌和生活习惯的主要继承者,他们对村落所寄托的情感、拥有的记忆,与村落的建筑空间、文化氛围或风貌特征一起构成了最本质的原真^②。然而,近些年来,随着人们思想观念和生活方式的改变,朱家峪村原有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精神遗产逐渐淡出人们的日常生活。尤其是村民们陆续搬离后,古村落中原有的文化空间和文化氛围都发生了变化。

旅游开发对古村落来说是一把双刃剑,它在不可避免地对原真性带来一些负面影响外,对活化古村落的传统文化也会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为了丰富旅游内容,加深游客对古村落的了解,从而提升游客体验,一些非物质文化遗产、精神、历史记忆、故事等被重新拾起。如朱家峪的闯关东体验馆不仅让游客了解闯关东文化,而且能够更深入领会那种大无畏精神;农耕博物馆让生活在现代都市的

^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等编:《实施〈保护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公约〉的操作指南》,《国际文化遗产保护文件选编》,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年2次印刷版,第280页。

^②参见殷帆,刘鲁等:《历史地段保护和更新的原真性研究》,《国际城市规划》,2010年第3期。

游客了解农耕时期的生产方式;知青之家让现代年轻人更生动地了解那个特殊年代的生活,而且也引发曾生活在那个时代人的回忆。除此之外,朱家峪村的手工织布工艺、荆条编织工艺等传统手工艺,因可作为旅游纪念品也得到不同程度的恢复。

传统文化之于古村落,犹如灵魂之于人类。因此,对古村落的开发,不仅要注重旅游设施的配备和旅游环境的优化,更要重视对传统文化的活化。只有这样,古村落才有血有肉,帮助游客更好地了解古村落的前生今世,从而提升旅游体验。

(四) 加强媒介对古村落原真性的准确报道

旅游开发商对古村落旅游产品的打造总是基于满足游客的体验。而游客对古村落原真性的获得或建构,则依赖于知识的获取和理解。游客在此之前可能对某个古村落一无所知,他们主要借助于一定的中介获取有关信息。媒介作为连接旅游目的地与旅游者的桥梁,对旅游者的原真性体验起着重要作用,并影响着游客对古村落旅游的评价。旅游者通过媒介获得对遗产地的印象,并根据这种印象去感受遗产地。媒介一方面受旅游经营者的委托对遗产地进行宣传,另一方面也传播旅游者对遗产地的感受^①。这些媒介包括宣传媒介、旅游服务机构等,他们对古村落的宣传、介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旅游主体对旅游客体的原真性认识。因此,应重视媒介对古村落的宣传和报道,准确传达古村落的有关信息,帮助游客建构其真实的原真性,这不仅能提高游客的游览体验,还有利于古村落的原真性保护,避免开发商为迎合游客喜好而做出破坏性改造。

小结

古村落是农耕文明的遗留,是地域文化、乡土文化的体现。古村落旅游在产生社会效益的同时,也能为当地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然而,社会效益的滞后性和经济效益的及时性,往往造成古村落的过度开发而使其原真性遭受破坏。因此,必须建立政府主导、村民参与、社会监督等保护开发机制,通过媒体的准确报道,引导游客正确建构及体验古村落的原真性,从而避免因不当开发而造成对古村落原真性的破坏。原真性是古村落保护的核心,是旅游者原真性体验的根本,更是旅游开发的基础。无论是对古村落的保护还是开发,都应将原真性放在首位,只有这样才能同时取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才能实现古村落的可持续利用。

[责任编辑:贾 岩 oss_jiay@ujn.edu.cn]

^① 闫红霞:《遗产旅游“原真性”体验的路径构建》,《河南社会科学》,2013年第10期。